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渝北卫健函〔2023〕118号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区政协十六届二次会议第014号提案 的复函

尊敬的赵敏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住院费用兜底保障的建议》(第014号提案)已收悉，首先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对此提案我委主要领导高度重视，作出批示，并召集有关同志作了专题研究和布置。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止2023年4月底，我区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4559人，“公安库”列管患者1184人。报告患病率3.01%，规范管理率

93.05%，在册患者规律服药率 83.59%，社区康复参与率 19.15%。

二、工作开展情况

（一）逐步建立精神卫生服务网络。一是建立精神卫生综合管理机制。区级设立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办公室在区卫生健康委，重点任务责任单位由政法、公安、司法、民政、医保、残联等区级部门组成，管理办公室每季度组织成员单位召开工作会议，研究解决重精管理中的重点难点工作，镇街成立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小组，各村居建立联合服务管理（关爱帮扶）小组。二是加强专科建设及人才配置。全区共有 4 家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和 1 家专科医院设置精神科（心理门诊），共有 52 名精神科执业（助理）医师，22 个镇街医院已有 19 个设置精神（心理）科，共有 24 名基层精防人员。

（二）强化重精管理政策保障措施。一是落实经费保障。区财政将精神卫生工作专项经费纳入年初预算。2022 年安排全区暴力精神病人治疗费以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经费 434 万元，2023 年预算精神卫生工作专项经费 521 万元。二是落实以奖代补政策。对全区公安机关列管患者监护人实施以奖代补政策，补助标准为 200-250 元/月。已与符合条件的 1079 名患者监护人签订协议，2022 年，全区以奖代补补助资金 185.154 万元，已全部发放到位。

（三）大力提升精神卫生服务能力。一是解决医疗救治难题。全区共设置精神科床位 770 张，其中，区精神卫生中心 520 张、茨竹病区 150 张、古路病 100 张。目前三个病区住院患者 630

人，剩余床位 140 张，精神病人住院难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二是提升精神卫生服务水平。2022 年共开展重精管理业务培训 3 次，其中，多部门联合培训 1 次，共计培训区级相关部门、镇街政府、医院、派出所、村社干部等各级重精管理人员 1500 余人次。区精神卫生中心安排精神科医生定期到各镇街医院开展多点执业和技术指导，加强对基层精防人员精神卫生知识和技能培训，注重提高常见精神障碍的筛查识别、处置能力。组织全区镇街医院精防医生参与全市基层精防人员防治技能考核，考核通过率 100%。

（四）不断加强重精患者服务管理。一是落实重精管理工作办法。制定《渝北区严重精神障碍服务管理工作办法（试行）》。区级各部门督促指导镇街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对辖区患者根据风险等级，进行红、橙、黄、绿分色服务管理。二是加大排查发现力度。采取常态排查与专项排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强患者排查发现。2022 年，区精神卫生中心按镇街需求安排专科医师进行日常诊断评估累计 48 人，全年开展 2 次排查专项行动，对排查发现的风险患者及时采取送医救治等管控措施。三是推进免费服药项目。2019 年 9 月，我区开始实施“四类”人群免费服用抗精神病药项目，目前已有 2000 余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吃到免费药，累计发放免费药物价值 500 万余元。四是定期进行信息交换。卫生、公安、民政、残联等部门定期交换本部门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新增或减少信息，2022 年，区级累计信息交换 6978 条，“公安库”患者全年入库 49 人，出库 29 人。区精神卫生中心严格落实

严重精神障碍信息报告及出院患者一历六单,并指定专人进行信息报告及网络质控,定期抽查精神科信息报告情况,避免信息交换不到位引发的肇事肇祸事件。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接下来,我们将紧紧围绕您的建议,认真对待,向区政府汇报相关情况,加强与区财政等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争取区财政加大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费用的兜底保障及区精神卫生中心的经费支持。

再次感谢您对我区卫生健康工作的支持、关心和厚爱。

此复函已经领导审签。对以上答复如有什么意见,请联系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5月11日

(联系人:徐艳燕,联系电话:67133019)